

添加一个支付宝账号可赚30元

“假”客服为诈骗“吸粉引流”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周国庆 通讯员 赵晶晶)1月18日,太湖县人民检察院对一起“吸粉引流”犯罪团伙电信诈骗案做出批准逮捕,对电信诈骗持续保持零容忍。

近年来,随着网络支付方式的快速发展与普及,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形式花样不断翻新,较传统诈骗犯罪欺骗性更强。其中“吸粉引流”是当前诈骗手段翻新的一种方式,嫌疑人通过添加支付宝、微信、QQ等社交软件,完成实施诈骗的“引流”任务,再由网络诈骗集团对受害人实施电信网络诈骗。经查明,2021年11月底,犯罪嫌疑人杨某通过某聊天软件上认识了“晚安”(身份信息不详),约定为后者“引流”推

广支付宝账号从中获取提成。

在明知上游为贷款诈骗分子后,为了谋取利益,杨某邀集犯罪嫌疑人余某某、詹某和舒某某等人,冒充某金融平台的客服人员,通过撒网式拨打“晚安”提供的手机号码,按照话术单的内容,使用专门聊天话术,以贷款门槛低、额度高、还款利息低等诱饵,问对方是否需要贷款,如对方需要,就诱导受害人添加“晚安”提供的支付宝账号,杨某等人就算“引流”成功,每引诱成功添加一个支付宝账号就可赚取30元佣金,杨某从中抽成10元。

截至案发,在短短一周时间内该团伙累计拨打“引流”诈骗电话5000多次。在本案中犯罪嫌疑人

杨某还雇佣4名未满16周岁的未成年拨打诈骗电话。

目前,4名主要团伙成员已被检察院依法批准逮捕,4名涉案未成年已责令相关单位依法给予训诫,涉案金额数十万元。

温馨提示

年关将近,市民在接到类似电信诈骗电话或信息时,一定要提高警惕,保持清醒头脑,千万不要轻易相信“利息低,贷款快”“赚大钱”“风险小高回报”等诱人说辞,天上不会掉馅饼。在选择工作的时候,年轻人一定要擦亮双眼,人生没有那么多捷径可寻,切莫因好逸恶劳、贪图利益而走入歧途。

“零判决”

化解26起物业纠纷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周国庆 通讯员 吴问银 谢永志)在印象中,到法院打官司,交了诉讼费后,解决纠纷还要花几个月,诉讼时间成本和经济成本都不低。近日,桐城市人民法院“零判决”化解26起物业纠纷,收到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1月10日,该院立案受理了26起物业服务合同纠纷案件,这起案件中,物业与业主就物业费支付争论不休,历时三年之久。业主反映房屋漏水、停车位被占、高空抛物、丢失电动车、公共能耗收费混乱、小区环境卫生脏乱差等问题,物业一直不给解决,涉案金额从2000余元到7000多元不等,案件呈现数量多、案件标的小、矛盾复杂、易引发群体事件等特点。

速裁团队受理案件后,承办法官逐一研判案情,抓住矛盾核心,量身定做调解方案,按照“先易后难,分而化之”的原则,在短短四天内,解决了17户业主的物业纠纷问题。后续案件审理中在充分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的前提下,运用“新时代六尺巷工作法”,最终巧妙调解化干戈,所有案件均撤诉结案,实现案结事了人和。

1月21日,在大观区海口镇农民工工资集中发放现场,经区、镇劳动保障监察部门全程监督,裴中平等15名农民工拿到了工资。

春节前夕,大观区劳动保障监察部门开展了“冬季欠薪攻坚专项行动”,截至目前,该辖区共处理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9起,清欠农民工工资334370元,涉及39人。

全媒体记者 黄有安 通讯员 王进 摄



店主短暂离开店铺 男子竟顺走两条香烟

本报讯(通讯员 刘谕蓉 全媒体记者 汪迎庆)一男子准备进店买烟,见店内无人,竟然变买为偷,直接顺走了货架上的两条香烟。近日,安庆经开公安分局菱北派出所破获一起盗窃案,抓获犯罪嫌疑人1人,为群众挽回经济损失1000元。

1月16日,菱北派出所接到辖区一店主报警,称其店铺内香烟大白天被人偷了。接警后,民警立

即赶赴现场展开调查,据店主介绍,当时他只是短暂离开店铺,待其返回时,便发现货架上的香烟少了两条。

办案民警随即调取该店铺内及现场周边监控视频,很快锁定嫌疑人为一名戴着头盔和口罩的中年男子。

办案民警经过细致摸排,最终确定嫌疑人杨某的身份信息和落脚点。1月18日,警方依法传唤

杨某接受调查。在铁证面前,杨某对其以“顺手牵羊”方式盗窃店铺两条香烟的违法行为供认不讳。据杨某交代,当天他原准备进店买一包烟,发现店内无人,一时贪念作祟,他便偷走了货架上的两条烟。

目前,杨某已被警方依法给予行政拘留处罚。1月19日,菱北派出所将追回的1000元被盗香烟款全部退还给店主。

随意倾倒建筑垃圾

严重污染环境

检察机关督促力行整改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周国庆 通讯员 余安婧)针对省人大代表朱红英提出相关业务部门要防止固体废物污染环境,宜秀区检察院充分发挥公益职能,对全区范围内进行拉网式检查,发现宜秀区大桥办事处九塘社居委B-4地块于2020年4月完成征地工作,现属于安庆市收储土地,该地块内存在两处随意倾倒建筑垃圾行为严重污染环境,随即通过拍照、定位的方式固定相关证据。

2021年12月底,宜秀区检察院公益诉讼办案组决定对宜秀区城市管理局和宜秀区大桥办事处未全面履行行政管理职责情形进行行政公益诉讼立案,并于当日发出检察建议书,建议行政机关对随意倾倒建筑垃圾的环境违法行为依法予以调查处理,督促相关责任人及时清除。

1月20日,共清运20车建筑垃圾约重240吨,现场建筑垃圾堆放共侵占土地约20亩。行政机关为防止堆放垃圾现象再次发生,还加强了地块周边防护工程。

精神病患者致人伤残也得赔偿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周国庆 通讯员 杜贤龙)1月14日,太湖县法院以调解方式审结一起精神病患者致人伤残案件。

2021年4月,方某(化名)骑电动车经过李某(化名)家门口时,因李某家系养的小狗向方某叫唤,方某就下车打狗,李某发现后与其发生争执,过程中方某受到刺激将李

某打伤。李某的伤情经公安机关鉴定为轻伤一级,但因方某为“偏执型精神分裂症”患者,在打人时不能理性辨别自己的行为,公安机关未追究其刑事责任。

后李某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方某及其监护人赔偿损失。经审理,该案事实清楚,法律适用明确,在侵权归责及损失计算上无任何障

碍。按照法律规定,李某伤情构成十级伤残,可获得十余万元的经济赔偿,方某无力承担赔偿责任,赔偿责任由其监护人即方某父母承担。但其母患有抑郁症,仅其父务工挣钱支撑家庭。为此,承办法官前后十余次与双方协商赔偿事宜,最终李某减少了赔偿款,方某父母也愿意通过分期方式按时支付赔偿款。